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信澳颐宁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延期结束募集的公告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2303号文注册，信澳颐宁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简称：信澳颐宁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FOF），基金代码：017023）已于2022年11月24日起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为2022年12月14日。

为充分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信澳颐宁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信澳颐宁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经本基金管理人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本基金销售代理机构协商，决定将本基金的募集时间延长至2022年12月23日。

在募集期间，本基金将继续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及各销售代理机构公开发售，具体事宜以本公司或各销售代理机构的公告和规定为准。欢迎广大投资者到本基金的销售网点咨询、认购。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2022年11月15日刊登在本公司网站（www.fscinda.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的，《信澳颐宁养老目标一

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份额发售公告》《信澳颐宁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信澳颐宁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信澳颐宁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投资者也可通过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18/ 0755-83160160）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决策需谨慎。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4日